

# 《阿难》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阿难》

13位ISBN编号：9787501537747

10位ISBN编号：7501537747

出版时间：2003-05

出版社：知识出版社

作者：虹影

页数：24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阿难》

## 内容概要

虹影长篇精品文集。本书是虹影第五部长篇小说。作品不像《饥饿的女儿》，它是一种跨国文化，包括香港文化、印度文化、中国文化、英国文化、泰国文化……好几种文化，不断地跨越、反思。作品有一种时代精神贯穿始终，从各种文化各种学科的高度来反思一个人的灵魂，提出了许多无法回避而又难于回答，因而启发思考的问题。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章外章

中国式的后现代小说

附录：虹影主要创作年表

虹影获奖情况一览表

## 精彩短评

1、这是第一次看到虹影的文字。  
一本关于爱情和宗教的书。  
从此以后便被她所吸引。

很多人说，这是虹影写的最不好的书。  
但我觉得不尽然。  
或许是我先入为主了。  
那些文字一点都不做作，并且更贴近生活。

2、并不如她其他任何一本小说好

3、虹影这双眼阿...

4、阿难你是个迷。

5、作者想说的东西太多 感觉中间转换得太突兀。

6、阿难你是个迷。

7、没有实现的爱才是最稀罕的爱。我是永远无法爱你，所以我到印度来逃避你。

8、整部作品都在故弄玄虚 每一个人物都不明所以 像是无头苍蝇在这世上乱飞乱撞

9、很喜欢的一部小说，甚至因此渴望去印度，非常渴望，小说痕迹不太明显，读来很舒服，里面那种爱，都是看似有克制，实则执着刻骨的。不经意，又脱离不开，结尾有一点冷，不过冷得有点迷离。

10、阳性香料

11、绝对值得一看。时不时地会陷进去，尤其是关于印度那段描写，因此而对印度产生了兴趣。

12、在浩浩书影里一眼瞥见了这本，吸引我的也许只是它的封面和三毛有些神似，内容并没想象中那么惊艳，不过了解了很多印度文化是真的，也有点心向往之。

13、峰回路转

14、那个故事，还不断影响我

15、被封面上的照片惊艳到了，据说她书的封面都是自己的照片，那时候多有感觉呀，怎么就.....

16、阿难，印度的晴空，脏乱的街道，你是谁的梦魇

17、剧情电影变成侦探电影，很有画面感

18、很早以前听说过虹影，照片看起来一个很淡然平和的女子。想必文章不错。其实我并不怎么喜欢。故事情节倒也蛮好，内容稍微涉猎一些印度瑜伽佛教的感觉还算不错。但是和苏菲之间一问一答互相猜测的虚实手法怎么也让我感觉有些忽悠小女生的青春纯爱小说的味道。我上不了她设得这个套。

19、读过很多遍 更正一下看的是这版

20、着迷.....

21、喜欢这种叙述

22、高中看的，年代好久远，记得还不错。

23、只有不完美的爱，才是最好的爱。

24、喜欢那婀娜古老又神秘的印度气息。

25、矫揉造作，故弄玄虚

26、这个结尾真让人费解。。

27、虹影的《阿难》，看的很仓促，许多细节还是从豆瓣里发现的。一部关于时代与文化的作品，其中满是偶然，偶然之中是一种大的文化交融对个体的冲击，此外就是这种偶然之中人与人的不能互通。此外，在丈夫、父亲与情人之间还有女人的抉择问题，关于女性对于自身的定位。不过最后的转变让小说显得很别扭，整体上不是很喜欢。

28、开头及其平淡，差点就不想读了，不过之后的剧情高潮迭起，几经转折，最后又收归于平淡

29、目前为止看过的虹影最糟糕的一本小说。

30、印度的艰难循序

31、终于看完了。写得太飘了。。。

32、阿难。

- 33、不完美的爱，才是最好的爱。
- 34、亲临一个世界，不如想象一个世界。  
因为一句话，爱上一本书。  
评书不需过分在意文笔、情节、技巧，有时只是一个细节能打动你，它就赢了。
- 35、写的不怎么好的一篇。但是可见在写作的过程中，红影个人感情生活的变化露出端倪
- 36、我自以为我与阿难是有缘的  
愿终相见
- 37、还行吧，其实没看懂.....
- 38、都忘了竟然读了这么多虹影小说(摇滚，经商，印度)
- 39、到处都有莫名其妙突兀离奇的发展。  
乱七八糟的像是解不开的结。  
让人无头苍蝇一样乱飞乱撞。  
不过作者表达和描述的功力确实深。
- 40、冗长的寻找 我亦失去耐心。
- 41、喜欢虹影，喜欢这本书里字里行间的爱意。
- 42、灵魂的丢失与自我寻找
- 43、很喜欢虹影的这本书，里面充满了宗教色彩，男主角阿难一直让我觉得很神秘，所以有读下去的冲动，很值得细细琢磨的一本书
- 44、让我对印度有了更多的向往，但是却没有读《饥饿的儿女》时那样的冲击。
- 45、看完才知道阿难是森马
- 46、事实证明 睁开眼睛比闭上眼睛更能事事皆空
- 47、呢喃，我已经当做游记来看了，对于宗教一直有不一样的感觉，喜欢每一个宗教和被宗教包围浸染的地区，印度印象存在于儿时童话故事里的婆罗门，那个遍地奇迹的地方。更存在于贫民窟那个似乎遍地是丑恶的地方，但是掩盖不了他们宗教上的光芒。
- 48、大杂烩未必好吃。
- 49、没有实现的爱才是最稀罕的爱  
我是永远无法爱你、
- 50、徒伤悲系列21.或者像老师说的，这么近的小说还没有进入历史，离我们的距离太近。在我的意识形态里，这部小说确实不怎么样，在人物表明身份时还有一点点XX感觉，整体显得零碎、拼凑。故事是一个可以让人流泪的故事，可是讲下来却磕磕绊绊。乐黛云倒是给了很高的评价。又或者之前读所谓的经典作品的时候没有带着一种审慎的、批评的态度，而读近期的长篇小说批判的眼光似乎太重。可是，真的不好看。对不住了，看《阿难》之后知道，看好的作品是在看生活，看差的作品是在看文学。看了一部差的作品才知道，写一部好的作品真的很不易。
- 51、高中看的。当时就觉得是俗气的女性文学。

1、虹影是我最喜欢的作家。我却从来没有写过只字片语的关于她的评论。每当心中真正充满感情时，语言总是显得苍白无力。与她以往的小说作品相比，这无疑是虹影在文体上最为讲究和苦心的一本小说，而且内容涉及生死苦恋，精神信仰，反腐倡廉，民族冲突，二次大战，异域风情……无论怎样都能找到属于你自己的契合点。当然，这些和我要说的无关。我只想讲讲阿难，这个虚构的传奇男子有血有肉，目光炯炯，我看得他脸上的平静与苦难。阿难的身世奇异。从出生那一刻或许就注定了前生今世的孽缘。Ananda，梵文的欢喜，中音的磨难。孟浩说，我们大家生下来就是孤儿。可是阿难要拯救自己，于是他火烧英国驻华使馆，戴上了516分子的帽子，自愿跑到云南农村插队，八年夹着尾巴做人。但是他成功了，他考回了中央音乐学院，他成了中国当时最红的摇滚歌星，他拥有最多的歌迷。阿难说，他最瞧不起那些疯狂的歌迷，他们都是害怕被忘却被命运弃遗的俗人，只想与一个名字，一个球队，一个明星联系在一起。这时的阿难，是最幸福的穷歌手，他和他的音乐活在一起，相互依偎，彼此感动。可是苏霏出现了。这个阿难从“天荒地老只出一个的绝世佳人”改成“分明是活生生剔取灵魂的魔鬼”的苏霏，即使他们不知上一代之间的爱恨情仇，这一生却是继续滋生孽缘。你无法想象，谁是我最爱？她自言自语，没有看他。他说：“我知道。”可是我不知道。可能我只是想着一个人，我以为我会爱这个人，而这个人也会爱我。我没有遇到过这么个人，到死也遇不上，但我知道有这么个人。能遇上的有几个呢？但是他们遇上了。从此命运便不在自己的掌控之内。这是大幸还是大不幸？没人分得清。当两人的事业开始滑向罪恶，当之间的利益日益膨胀，当金钱以牺牲一切为代价时，他们已经回不去了。阿难，阿难，难中之难。不是简单的女人的贪欲毁了男人的故事。这是全天下男人最卑鄙的借口。阿难是应该死的，哪怕他举世无双，聪明过人。在这个处处是佛，步步宗教的让人窒息的印度，最好的解脱不悖于沉入恒河。不知道他最后一刻看到苏霏是怎样的感情。可是这又有什么关系呢？参悟之人究不能言，何况俗人的揣测顿悟。一切都是空，一切又都不是空。窗外依旧淫雨霏霏。身上这件蓝底白碎花的韩式小褂隐藏了无数花蕊的小洞。终于把我身上的热量消耗殆尽。此刻我只求一大碗热气腾腾的面条，让我返回俗世。

2、您好！冒昧地写这封信给您，很抱歉。今年才拜读您的书，有种相见恨晚的感觉，当读到《饥饿的女儿》，我便一发不可收地继续读您其它的作品。现在在读的是《阿难》，心中一直有三个影子：保罗，莱昂纳德·科恩，以及苏珊。科恩，我稀罕好久了，从我第一次听到他的那首：苏珊，开始。说到这，我又不得不起老周，周云蓬。除了音乐，他们同样写诗，写书。除了被低沉性感且凛冽的声音吸引外，也同样喜欢那些文字，以及他们带给我的种种。我不知道保罗是否和阿难有些关联，但我就是时刻出现她的影子，在我读《阿难》的时候。很喜欢您的文字，很喜欢您。愿平安健康一个热爱文字和生活的人敬

3、或者像老师说的，这么近的小说还没有进入历史，离我们的距离太近。在我的意识形态里，这部小说确实不怎么样，在人物表明身份时还有一点点XX感觉，整体显得零碎、拼凑。故事是一个可以让人流泪的故事，可是讲下来却磕磕绊绊。乐黛云倒是给了很高的评价。又或者之前读所谓的经典作品的时候没有带着一种审慎的、批评的态度，而读近期的长篇小说批判的眼光似乎太重。可是，真的不好看。对不住了，看《阿难》之后知道，看好的作品是在看生活，看差的作品是在看文学。看了一部差的作品才知道，写一部好的作品真的很不易。有人说看虹影的书第一本是《阿难》的话就太对不起作者了，我默认是黑《阿难》的。这确实是我看的第一部虹影的书。朋友说很讨厌虹影，我喜欢这态度，因为我没有。前段时间看了三位女作家的作品，王安忆《长恨歌》，叶广岑《采桑子》，迟子建《额尔古纳河右岸》，最不喜欢《额尔古纳河右岸》的文字，造作。《阿难》是远远比不上这三部作品的。选书真的很重要，挑到一本差劲的书，为了尊重自己还要硬着头皮看下去，真的是，作孽。

4、凌晨才睡，看书。早上被邮递员吵醒，披头散发状如女鬼去开门，将信扔到一边，回到床上企图再次入睡，却是不能了。于是咒骂着爬起来，打开电脑，在网上看到了虹影的消息。高中时开始看虹影的书，最初喜欢是因为她的名字，彩虹的影子，真美。至于她背后的那些惹人非议的官司却是一概不知。《阿难》的尾页中有一张她的黑白照片，明显被ps处理过了，很多人不喜欢，嫌她太男性化。但我却喜欢她眼神中笑意盈盈后隐藏的凶光，凌厉如一只火狐，这样的气势，文字一定有力量。读她的第一本书也是《阿难》。在我心情最郁闷的一天，同好友去书店散心，买了一整套英国作家的文集，沉甸甸的背着，钱夹里只剩下回家的钱。然后非常意外的看到了虹影的书，一排架子上摆满了《饥饿的女儿》，《阿难》，《英国情人》，《孔雀的叫喊》。知识出版社将书做得真美，几本封皮都是

让我疯狂的灰色，开始上下挑选。我买书只凭感觉，看一眼封面，扉页，便知道他是不是我的。这四本都很喜欢。现在却一本都无法买回去了。好友抱着双臂在一旁笑骂，谁让你结账这样早。看我郁闷神色，又说，好啦好啦，我送你一本好了，省得你一会儿还要自己再跑来。于是在四本书里挑来挑去，惹得她很是无奈。最终买了《阿难》，因为封面上的一行小字“不完美的爱才是最完美的爱，没有实现的爱才是最稀罕的爱，我是永远无法爱你，所以我到印度来逃避你，看见了吧，太阳出来，越过地平线，你就不在我的眼了。”心仿佛被蜇了一下，没有任何犹豫的将他从书架上抽了出来。到晚上十一点，终于读完，天气热得难受，从玻璃瓶中找出冰水来喝，捶胸顺气，嘴里仿佛还有咖喱的余味，闭上眼都是素馨花的颜色，开在恒河受苦受难的岸边。幻想中那块粉色的丝绣披肩已经从椅背上滑了下来，流出鱼的影子。是什么感受说不清，但她让我这样难受，可见写得好。没有我很讨厌的时下通俗小说中爱来爱去的傻话和假幽默，通篇是沉淀后的跟随，是无望的寻找。带着这未知发现原来他离开是为了救赎，是因为太爱。写得真好。夜晚做梦，有泰姬陵的月光一路跟随。后来又看了她的《饥饿的女儿》，在学校图书馆，看完后愣是没吃午饭，血腥味充斥在那个饥饿的年代，涉水渡河，活下来全凭运气，恋父情节太严重，她用她全部的力量去控制看故事的人，自己伤了还不算，必要让人跟着她再难受一次。这个女人太坏了。至后来买了《英国情人》，我看过之后才知道，这就是那本曾经让全中国人民万众一心唾骂禁出的《K》，改了名字是因为官司，个中曲直一直没去了解。要说一个东西好或不好，总是要自己看过才有发言权，厌恶那些随波逐流的伪君子，加减乘除都没闹明白，就在一旁激昂愤慨的说得数，可笑得很。我不去不辩解一篇小说中是否应该有性爱描写，但虹影的大胆不讨厌。她写的饥渴是皮肤的渴，是精神上找不到依托的旧时女子，看到了一点点光亮，便不去追究因果，只是一路追着光走，那里面有太多《饥饿的女儿》的影子。都是饥饿。在网上看到很多出言不逊的咒骂者，他们所用的文字才真叫恶心。忽而想到了红楼梦，不同的人看出不同面，为官的看贪欲。痴情的看呆情，喜文弄墨的看诗句，羡慕富贵的看排场。虹影的《K》亦如此，若非要矫情出伦理道德的问题，那这些看客想必是没有看故事的本身，而是急着满眼去找那些在他们看来不入眼眉的字词罢了。自己内心早已是个淫秽之人，所以满眼都是风月之事。又有何姿态去登高骂人。真真好笑。可以不计较为爱情偷戒指的小鸟，善待流浪的红狐狸。这样难得的女子，何必对她如此苛刻。08年写在空间，今日搬过来，最爱的一本书，封面的这位女士，好像书中的主人公。

5、阿难，印度梵文中的Ananda，梵文意为“欢喜”，中音译“难”，艰难时世中的唯一欢喜。阿难是佛陀的弟子，被誉为“多闻第一”，当他有一天乞食到一处淫逸的住所时，遭遇到了大魔法。一名叫摩登伽的女子使用婆毗迦罗先梵天咒，将阿难捉到了淫床上，毁坏他的持戒之体。阿难见到佛陀，悲泣起来悔恨自己未能成就圆满的道行，他请求佛陀，助他获得无上的智慧，得到无上止寂的禅定。这两个阿难，不就是同一个人吗？同样机智多才，却又同样无法看破，始终无法抗拒尘世的诱惑。苏菲正如佛经故事中的摩登伽，是一道摄人心魄的魅影，使得前世与今生的阿难都无法超脱。他称苏菲是“地老天荒只出一个的绝世佳人”，“是活生生剔取灵魂的魔鬼”，且“命中是我的妻”。自见到苏菲起，阿难“此后不再理睬任何女人，哪怕他生活的世界里，真是艳色重重，美女如云”。阿难原名黄亚连，因戴着“5·16”分子的帽子而被迫去云南支边。他怀着野心，凌晨抽空就在森林里练琴，八年如一日，高考恢复后考上了中央音乐学院。在认识苏菲之前，他甚少引人注目。苏菲是第一个采访他的香港记者，她的乐评，使他声名鹊起，在乐坛上大放异彩。没有苏菲，阿难可能将一直是那个摇滚歌手，愤世嫉俗，不得出路。而苏菲继父的破产，极有可能是促使阿难下海的直接原因。是苏菲使阿难变为黄亚连，造就了那个叱咤商场的大亨，也使他由此一步步走向犯罪的道路，万劫不复。佛经中的阿难最终得到释迦牟尼的庇护，他派去的文殊菩萨破了摩登伽女的魔咒。阿难最终大彻大悟，得到永远的禅定。而真实的阿难，却再也不能拈花微笑了。阿难离开苏菲，似乎是猝不及防的，坚定而决绝，不留下一丝痕迹。而另一方面，他又是深爱着苏菲的。释迦牟尼说，人生有情最苦。苏菲与阿难之间的爱情无疑是苦的，因为他们的上辈之间有难以理清的血海深仇，这注定了两人的悲剧性结局。阿难无意间发现了两个人身上的背负的血债，因此毅然出走，一方面是为了求得灵魂的安宁，另一方面也是对自己那份越来越难以割舍的爱情的逃避。他希望由他一个人来独自承担这份罪孽所带来的心灵折磨。他是在用他的离开来保护苏菲，让她远离事实的真相，他也是用他的离开来成全他们之间的爱。然后他远走印度，回溯自己来到人世间的脚步，终于在追索中获得了彻悟，在昆巴拉美节那天没身于恒河湍急的流水之中：“恒河之风清兮，可以送我圆满，恒河之水浊兮，可以令我完成。”在虹影的笔下，《阿难》中以男女主人公的死作为他们之间爱情的最终书写——苏菲追随阿难的香消玉殒。太阳升起来了，我却再也看不见你拈花微笑了。

## 《阿难》

- 6、高中时代读过的虹影的第一本,当时在想,这女人的笔名未免太美丽了,彩虹的影子.就我来说,这是虹影写得最好的一本书.亏她想得出来,阿难在天界都会微笑罢.苏菲是粉色,阿难是蓝色.而她,是孔雀的颜色.这本书看完,眼前都是艳艳的九重葛,结尾描写实在太有画面感了.丝毫不做作.
- 7、在一个充满宗教气息的国度,有一个叫阿难的男子在努力地寻找着救赎自身罪恶的道路,可是他再也无法回到以前的生活状态中,最终,阿难选择在恒河中结束自己罪恶的一生,使自己的灵魂得到解脱吧。
- 8、就像《绿袖子》与《广岛之恋》,虹影的《阿难》照样采用了某种“借鉴”的手法。等到我看完,我才发现,这本书的精髓像极了卡夫卡的《城堡》。虹影自称或者被炒作成张爱玲的接班人,但是她的才气还不足以撑起这个称号。在印度的几个高级宾馆的几夜,印度色彩的香汤沐浴繁复花饰,就是所谓“流放文学”所凸显的?我看是虹影在自己给自己营造的小资氛围中的精神迷幻香。当然,这本书的结尾很出乎我的意料。所以,只可以当成一本带点悬念和情色的游记来看待。
- 9、很多年前我想过来到这儿,如同想吸这儿有香味的草叶,没有行李没有同伴,就我一个人从河里出来,披了件宽大的衣服,赤脚向山坡爬。山坡很高,我从容地向上爬,山坡就平缓下来。天永远凉而潮湿。这是一个木屋,屋顶上开了些黄花,我每天一进去就躺在床上。他决定此生做很多事,当然也可以不再做任何事。他恍惚中看见你从茅草屋经过,手里捧了金灿灿的花,你把花放在门口,温柔地走进我,我指着我的心说:“我前世的名字叫阿多妮索,也叫摩登迦,只有你能懂我的语言,明白我的过去,因为前世我过于纠缠你,佛让我失去了你。”你单腿跪下说:“我的逃离者,这次我们把命运捏在自己手里。我们都有罪,我们都犯了大孽。为此,我们同受惩罚:下一世我们将是最卑贱的虫豸,我们将是蜘蛛,永远在一起,你是那种“黑寡妇”的贪婪的雌蜘蛛,你将让你吞食我,一口口撕咬吞进你的身体,在一场忘情的交合之后。”若我告诉你,我前世出生在这儿,你应该不吃惊。如同有一天你读到我精心建筑小说中的一切,你会明白为什么我将这部小说献给你。不完美的爱才是最美的爱,没有实现的爱才是最稀罕的爱。我是永远无法爱你,所以我到印度来逃避你。看见了吧,太阳出来,越过地平线,你就不在他我的眼里了。

# 《阿难》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